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定期）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以现场、通讯方式于2026年8月19日上午在深圳总部18楼A会议室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周友盟女士、季刚先生、喻子达先生出席现场会议，董事黄绍武先生，独立董事吕良彪先生、林斌先生及陈弟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进行表决。公司高级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米泽东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吴海南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友盟女士召集并主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6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的产业基金变更合伙人性质暨调整合伙协议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的产业基金变更合伙人性质暨调整合伙协议部分条款的公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